

中金辐照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监事会主席 金渊锚

各位监事：

中金辐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依法独立行使职权，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股东及员工的合法权益。公司监事会2024年度履职情况如下：

一、监事会会议情况

2024 年，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4 次会议，会议情况如下：

（一）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及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使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控体系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公司关于与中国黄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二）2024 年 7 月 15 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三）2024 年 7 月 22 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投资建设深圳金鹏源光明灭菌产业基地项目的议案》。

（四）2024 年 10 月 25 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二、监事会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为监督公司规范运作，促进公司经营决策的科学合理，并取得良好的经济效益，公司监事会着重从以下几个方面加强监督，忠实地履行监督职能。

（一）经营活动监督

2024 年度，公司监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参加股东会，列席董事会会议，对公司经营管理中的重大决策实施监督。在公司经营管理层执行股东会决议、董事会决议以及经营计划、财务决算方案等方面，监事会适

时审议有关报告，了解公司经营管理活动的具体情况，并对此提出相应的意见和建议。

（二）财务活动监督

2024 年，监事会督促公司进一步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和内控制度，及时掌握公司财务活动现状，不定期对公司财务活动状况进行检查，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并结合公司特点提出有针对性的改进意见，促进公司财务管理水平的进一步提高。

（三）管理人员监督

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行为进行有效的监督，监事会在履行日常监督职能的同时，督导公司相关部门组织高级管理人员学习法律法规，增强公司经营管理层的法律意识，提高遵纪守法的自觉性，保证公司经营活动依法进行。

三、监事会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方面

2024 年，监事会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的决策程序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情况进行了严格的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能够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规制度进行规范运作，经营决策科学合理。公司进一步完善了内部管理制度，建立了良好的内控机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公司职务时，均能勤勉尽职，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制度，维护公司利益，没有发现有违法、违规和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 公司财务活动方面

2024 年，监事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实施了有效的监督和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有关规定，能够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进行了有效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严格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四) 公司关联交易方面

监事会依照《公司章程》《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要求，对公司 2024 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监督和核查，认为：2024 年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关联交易公允公正，未发生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 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运行。公司内部控制自

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制度的建设及运作情况。

四、监事会2025年工作思路

2025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忠实履行自己的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同时，根据新《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相关规定，支持监事会职能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过渡，确保审计委员会顺利承接职责，为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提供坚实的保障，切实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2025年度监事会主要工作计划如下：

1. 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制度的要求，召集召开监事会会议，做好各项议案的审议工作。

2. 通过了解和审阅公司财务报表、财务票据等资料，全方位检查公司财务情况，重点强化对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财务管理等重大事项的监督，促进公司经营管理效率提高。

3. 加强与董事会和管理层的沟通协调，重点关注公司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建设的进展，积极督促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和有效运行。

中金辐照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4月29日